

#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计量工作的意见

苏政发〔2022〕72号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计量是实现单位统一、保证量值准确可靠的活动,是关于测量及其应用的科学,是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国防建设、民生保障的重要基础。省委、省政府历来高度重视计量工作,“十三五”以来我省计量事业快速发展,计量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更加凸显。与此同时,国际单位制量子化变革推动测量技术规则与格局重构,计量数字化转型大势所趋,经济社会各领域对精准测量测试需求更加强烈,我省在计量基础研究、关键技术、监管能力、机构建设、社会共治等方面还存在短板和不足。为全面提升我省现代先进测量能力和水平,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通知》(国发〔2021〕37号)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现就深入推进计量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计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对江苏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实施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聚焦服务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现代产业体系自主可控,大力加强计量科技创新、产业培育、服务供给和社会共治,全面提升我省现代先进测量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计量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支撑和保障作用,为坚决扛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光荣使命,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提供坚实保障。

##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我省现代先进测量能力和水平有力提升,计量科技创新力、影响力进入国内前列,计量在经济社会各领域的地位和作用日益凸显,协同推进计量工作的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

——计量科技创新能力明显提升。建设高水平省级计量科学研究机构,新建15个省级计量专业技术委员会,培养100名计量学科带头人(行业专家、领军人才),打造50个计量科技创新团队。

——计量服务保障能力持续增强。新建成国家级、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15个以上,服务先进制造业企业3000家以上,新建10个左右省级仪器仪表产业园,引导发展100家左右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仪器仪表企业、10家标准物质生产机构,培育15家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仪器仪表(标准物质)品牌,民生计量产品的合格率明显提升。

——计量监督管理体制更加健全。全省新建和升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500项以上,标准物质2000项以上,制(修)订省级计量技术规范50项,强制检定项目省级及以下建标覆盖率达95%以上,全省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满足社会95%以上的量值传递溯源需求。

——计量基础支撑体系更加完善。推动计量惠民工程实施提质增效,建设15个省级计量惠民示范县(市、区),引导培育诚信计量自我承诺示范单位20000家以上,加强计量文化和科普工作,建设30个“计量文化基地”,聘请100名“计量文化宣传大使”。

到2035年,我省计量科技创新水平大幅提升,重点领域计量技术取得关键突破,计量保障能力全面提升,计量监管工作全面加强,建成符合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需要的高水平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和完善发达的计量技术服务业。

### 三、加快计量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

(一)加强现代先进测量技术创新。充分发挥我省企业、科研院所、高校等科技资源优势,完善我省计量科技创新协作机制,不断强化全省现代先进测量科技创新基础,在电离辐射、新能源汽车、智能工业机器人、化学计量等领域建立一批现代先进测量实验室,针对复杂环境、实时工况环境和极端环境的测量

需求,加强测量传感、远程测试、在线测量、量子计量等新型技术研究和应用。围绕重点产业发展和民生领域计量创新需求,开展新型量值传递溯源技术和方法研究,开发新型量值传递溯源装置。

(二)建设高水平计量公共服务平台。对标全国一流,建设高水平省级计量科学研究机构。围绕我省现代先进测量产业需求,建设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工业机器人、风电装备、航空航天新材料、轨道交通零部件等15个国家级、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立完善大型计量测试设备共享机制,提高大型测试设备的利用率。鼓励计量技术机构联合企业、科研院所、高校等,提升计量技术资源服务能力和产业支撑能力。

(三)培育壮大仪器仪表产业。引导仪器仪表企业集聚发展,建设色谱仪、质谱仪、穿戴智能设备、传感器、在线分析仪表、流量仪表、新型电力仪表等10个左右省级仪器仪表产业园。支持提升现有仪器仪表产业基地创新能力,推进仪器仪表相关产业强链补链,培育100家左右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较强竞争力的仪器仪表企业,培育具有核心技术的仪器仪表品牌,加快物联网、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积极推动仪器仪表产业升级和核心设备自主可控。强化仪器仪表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鼓励仪器仪表企业与计量技术机构加强合作,促进仪器仪表产业快速发展。

(四)加快标准物质产业发展。培育10家标准物质生产机构,建设标准物质2000项以上,鼓励技术机构和企业面向先进制造业、民生改善、疫情防控、环境监测、安全生产等领域需求,开展新型标准物质研制,促进标准物质产业发展和能力提升。加强对标准物质生产的监督检查,完善标准物质的量值传递溯源体系,保证检测、监测数据结果的可溯源性、可比性和有效性,完善标准物质科研成果转化应用机制,促进标准物质产业高质量发展。

(五)加强计量专业技术委员会建设。围绕产业发展和现代先进测量需求,建设生物、电离辐射、机器人、交通、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能源资源、碳计量、生态环境监测等15个省级计量专业技术委员会。推动我省有条件的专业技术委员会在全国计量专业技术委员会中发挥更大作用,鼓励在全国有优势的现

代先进测量领域争创全国计量专业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加强计量专业技术委员会管理,提升计量专业技术委员会的运行质量和效率。加强计量技术规范管理,制(修)订50项省级计量技术规范,为量值传递溯源及计量监管提供技术支撑。

#### 四、加快推进计量应用和产业服务

(一)服务先进制造业发展。围绕智能电网、生物医药、高档数控机床、轨道交通装备等重点产业链发展对计量的需求,加强关键计量测试技术、测量方法研究和装备研制,为产业发展提供全溯源链、全产业链、全寿命周期并具有前瞻性的计量测试服务。围绕提升产业计量基础支撑能力,落实工业强基计量支撑计划,重点开展基础零部件特性量及结构成分计量测试技术研究、基础材料关键计量测试技术研究和性能评价、基础工艺过程计量控制研究和应用。围绕我省产业智能化改造,开展工业机器人机械系统、控制系统、驱动系统等关键计量测试技术研究,加强人工智能计量基础理论、评价方法和技术攻关,提升智能工业控制系统整体测量能力。

(二)服务数字经济发展。加强计量和数字技术深度融合,为发展数字经济夯实测量基础。围绕我省产业数字化转型和数字产业化发展,针对5G通信、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数字技术重点领域,加强数字计量基础设施建设,以量值为核心,结合计量单位的量子化变革,提升数字终端产品、智能终端产品计量溯源能力。开展集成电路、光刻机、刻蚀机、微机电系统(MEMS)传感器、北斗卫星等关键参数计量测试技术研究,加快关键技术攻关、计量测试平台建设和示范应用,服务整装和零部件企业协同发展。

(三)服务大众健康与安全。围绕疾病防控、生物医药、诊断试剂、高端医疗器械、康复理疗设备、可穿戴设备、营养与保健食品等开展关键计量测试技术研究和应用。加强体育设施和器材计量技术研究和测试服务,促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完善自然灾害防御计量保障体系,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计量能力。加强危险化学品、矿山、建筑施工等安全生产相关计量器具的研制生产和监督管理。加强公共安全领域关键计量测试技术研究和应用,推进交通监

管设备、警用装备等计量测试基础设施建设。

(四)服务绿色低碳发展。设立省碳计量中心,争创国家级碳计量中心,推动计量服务支撑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加强碳排放关键计量测试和精密测量技术研究,开发有关测量器具,探索建立碳排放计量审查制度和碳计量服务体系,在有条件的地方设立碳计量实验室,强化重点排放单位的碳计量研究,推进碳评估、碳计算向碳计量转变,逐步实现碳排放数据的准确、可靠。建立完善能源资源环境计量体系,加强能源、资源和环境计量相关技术研究和应用,推进能源、资源和环境计量建设和试点示范,加大计量数据利用力度,服务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五)服务交通运输发展。面向铁路、公路和水路等领域重大工程、重大装备、重要运营线路计量需求,跟踪交通运输行业综合检测、监测设备量值溯源和保证技术研究,开展智慧计量技术攻关与先进测量装备研发,持续提升计量对交通运输的技术保障能力,服务智慧交通建设。加强船舶和港口领域计量保障,提升港口作业生产和物流效率。开展新能源汽车电池、充电设施等计量测试技术研究和测试评价,加强智能汽车计量测试方法研究。

## 五、加强计量服务能力建设

(一)建立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统筹规划,明确各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重点,新建和升级500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省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应适应全省量值传递溯源及产业发展的需要,市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应适应本地区产业发展和实施强制检定的需要,县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应适应工作计量器具强制检定的需要。实施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体系动态管理,不断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

(二)提升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公益性保障能力。着眼可持续发展,稳定、持续、全额保障强制性检定工作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保持全省量值传递溯源体系特别是县级技术机构稳定运转,为技术机构正常开展公益性工作及时解决工作困难,确保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公益性计量工作持续高效运转。落实法定计量技术机构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建设主体责任,确保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准确可靠、稳定有效,确保强制检定工作有序顺畅。

(三)加快促进现代先进测量技术服务业发展。大力发展计量校准、计量测试、比对、验证等高技术服务业,培育和壮大专业化测量技术服务市场,提升现代先进测量服务业的竞争力,构建多元开放的测量服务新格局。推进各级计量技术机构改革运行机制,提升服务能力。规范各类测量服务市场行为,探索建立测量服务业主体的技术能力和信用第三方评价制度,促进测量服务业规范化、专业化发展。

(四)推动长三角区域计量协同发展。加强长三角区域计量工作合作,构建统一协调、运行高效、资源共享、多元共治的计量工作格局。一体推进长三角区域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实现长三角计量资源共享互通,加强长三角计量科技创新合作,加强区域性计量比对活动,推进区域计量能力、结果互认,优化区域计量发展合作机制,推动区域量值等效统一。鼓励有条件的技术机构争取计量比对主导实验室,不断提升我省计量测试能力。

(五)推进计量支撑质量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持续满足全社会计量溯源性要求,推动计量与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领域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的相互参考借鉴和共享共用。加强对高校、科研院所所属实验室及检验检测、认证认可领域在用仪器设备的计量溯源性要求,鼓励建立科研用重点仪器设备的计量评价机制,提高科研数据的准确度和测试结果的可信度。深化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及应用示范创新,鼓励技术机构针对产业发展,形成“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整体技术解决方案。积极发挥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技术基础设施的协同作用,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一体化基础支撑服务。

(六)建立现代计量人才队伍。加强计量培训基地建设,完善计量人员培训制度,提升计量队伍的监管能力和业务水平。加强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管理,推进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与工程教育专业认证、职称、职业技能等级、职业教育学分银行等制度有效衔接。鼓励计量技术机构建立首席计量师、首席工程师、首席研究员等聘任制度。支持高校设立计量测试相关学科、专业,培养计量

人才。开展计量职业技能竞赛,培养一线计量检定校准操作能手。建立全省计量专家库,打造50个计量科技创新团队,培养100名计量学科带头人(行业专家、领军人才)。选树计量先进典型,增强新时代计量工作者的荣誉感和使命感。

(七)加强计量国际交流与合作。围绕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开展国际计量交流与合作,建立健全双多边计量交流合作机制,鼓励参加国际法制计量组织证书互认实验室建设,加快推进计量技术机构证书报告与检测资质的国际互认,鼓励参与国际计量技术交流活动 and 规则制(修)订,承办国际性计量学术交流活动和技术展会,鼓励我省计量器具制造企业取得相关证书,提升我省企业国际市场竞争力。

(八)提升企业计量管理水平。实施企业计量能力提升行动,帮助企业在技术研发早期加强计量工作,建立完善与其研发、设计、生产、经营相适应的覆盖产业全生命周期的计量测试可靠性保证体系。鼓励企业采用先进的测量技术、自动监测设备仪器,研发专用测量设备和管理系统、通过量值溯源和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实现对生产过程的精准控制和计量数据的有效应用。鼓励企业建立计量总监制度,发挥产业链龙头企业作用,鼓励引导龙头企业建立完善产业链量值统一准确保证体系。健全激励企业增加计量设备投入的支持政策,对企业新购置的计量器具和专用测量设备,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 六、加强计量监管效能建设

(一)完善计量规章制度体系。积极参与国家计量法律法规的制(修)订,配套完善地方计量规章和制度,加强计量相关规章制度的实施效果评估。完善计量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度,严格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规范量和单位使用,逐步建立智能计量器具实时监控、失准更换和监督抽查相结合的新型监管制度。推动对基础研究和科技攻关项目量值准确性、可靠性计量评价,鼓励建立对重点实验室、重点工程、大型仪器等开展量值溯源与保障能力验证。完善计量比对工作机制,落实市场主体计量风险管控主体责任,强化计量风险防范意识。

(二)强化民生计量监督管理。实施计量惠民工程,围绕贸易结算、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生态环境等领域开展计量保障能力建设,切实保障民用水表、电能表、燃气表、加油(气)机、电子计价秤、验光配镜设备、医疗设备等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强制检定计量器具的量值准确可靠。围绕精准医疗、可穿戴设备、体育健身、养老等民生领域,完善相关计量保障体系,夯实高品质生活的计量基础。开展诚信计量示范行动,培育“计量惠民示范县(市、区)”,推进诚信计量自我承诺示范单位建设,引导培育20000家以上诚信计量自我承诺示范单位。强化乡村民生计量保障,推动计量技术服务向农村地区延伸,加大对涉农物资的计量监管。

(三)创新智慧计量监管模式。充分运用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手段,积极打造新型智慧计量监管体系,通过器具智能化、数据系统化,促进计量工作向管数据、管行为、管结果转变,提升计量监管的数字化水平。加强计量监管数字化建设,实现全省计量工作数据集中统一管理、分级使用维护、实时更新共享,提高计量监管工作有效性。

(四)完善计量执法体系。加强计量执法协作,建立健全查处重大计量违法案件快速反应机制和执法联动机制,严厉查处打击制造、销售、使用带有作弊功能计量器具和净含量严重失准等违法行为,严厉打击伪造计量数据、出具虚假计量证书和报告的违法行为。加强计量业务监管与综合执法的衔接,推进信息共享,提升执法效率。加强计量执法队伍建设,提升计量执法装备水平。做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对举报计量违法行为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奖励。

### 七、加强保障体系建设

(一)强化组织领导。坚持党对计量工作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于计量工作全过程。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要把计量事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实施有效衔接,明确计量发展重点,分解细化目标任务,强化工作责任落实,定期听取计量工作情况汇报,加强计量工作统筹协调,及时解决计量事业发展中的困难问题,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建立省计量咨询专家

委员会,做好计量决策支撑和咨询服务。

(二)加大财政保障和政策支持。各地要制定有效政策,将公益性计量工作所需经费纳入本级财政年度预算,充分发挥现有财政专项资金对计量能力建设的引导作用,加大对发挥公益性作用的计量公共服务平台、产业计量测试中心、计量惠民工程的支持,保障量值传递溯源体系有效运行。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对计量重大项目、计量创新平台、计量科技成果转化的支持。鼓励社会各方采取多元化融资方式,引导社会资金参与现代先进测量技术研发、计量关键共性技术成果转化、现代先进计量器具设备研发和应用服务。

(三)加强宣传和文化建设。结合“世界计量日”宣传活动,聚焦群众关心和社会关注的问题,大力宣传计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推动计量宣传通俗化制度化。将计量基础知识纳入公民基本科学素质教育体系,通过开设计量科普讲座等形式推动计量走进中小学校园,鼓励有条件的计量技术机构开展“实验室开放日”活动。发掘计量文化资源,建设30个具有江苏历史文化特色的计量文化基地,建设一批计量文化广场和计量文化馆,聘请100名计量文化宣传大使,做好计量文化和科普资源收集、整理、保护等工作,培育计量文化产业。

(四)加强检查和考核评估。加强计量工作绩效考核,将公益性计量工作情况作为省质量工作考核重要内容,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取得实效。市场监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和本意见落实情况跟踪监测,2025年底前对国家规划和本意见的贯彻落实情况进行中期评估,在此基础上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提出下一阶段计量发展的目标和重点任务,重要情况及时报告。

江苏省人民政府

2022年7月23日